

檔 號：

保存年限：

柏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104臺北市民權東路2段144號10樓

承辦人：劉惠晴(SA)

電話：2516-7883 #75727

電子信箱：Alice.Liu@pinebridge.com

受文者：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2月19日

發文字號：柏信字第111085017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後附(0850179A00_ATTCH1.pdf)

主旨：謹通知本公司總代理之柏瑞環球基金系列擬修訂公開說明書一事，請查照。

說明：

一、本公司總代理之柏瑞環球基金系列擬修訂公開說明書，本次修正內容主要重點如下：

有關「柏瑞環球基金 柏瑞亞洲（日本除外）小型公司股票基金」（下稱「子基金」）副投資經理之委任

（一）PineBridge Investments Singapore Limited（「PBIS」）將被委任為子基金的副投資經理。

（二）與子基金現任管理實體屬於同一集團的PBIS將被委任為子基金的副投資經理。副投資經理的委任被認為將使子基金能夠利用副投資經理在亞洲市場的投資專長，並更充分地利用柏瑞集團內可用的投資管理資源。因此，該委任被認為將使子基金的單位持有人整體受益。

（三）子基金副投資經理的委任不會影響適用於子基金的特點及風險。除副投資經理的委任外，子基金的運作及／或管理方式不會出現任何變動，而委任副投資經理不會對



子基金的現有投資者產生其他影響。此外，委任後管理子基金的費用水平或成本不會出現任何變動。此次委任不會對現有單位持有人的權利及權益造成重大損害。

二、詳細內容敬請參閱附件基金經理公司於2022年12月15日寄發予子基金單位持有人之通知信。

三、該等修訂將於2023年1月16日當日生效，並於最新版之公開說明書中載列。最新版之公開說明書可於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 (<http://announce.fundclear.com.tw>) 中下載或可向本公司索取。

正本：臺灣中小企業銀行信託部、日盛商業銀行個人理財處、陽信銀行信託部、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星展(台灣)商業銀行信託部、安泰商業銀行理財產品部、滙豐(台灣)銀行信託及投資作業部、凱基商業銀行信託處、瑞興銀行信託部、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信託部、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容海國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中租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萬寶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英屬百慕達商安達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台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陽信銀行財富管理部、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滙豐(台灣)銀行財富管理部、瑞興銀行財管部、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12/20
07:59:15